

汉语知识讲话

语 言

濮之珍 著

上海教育出版社

出版说明

我社的前身新知识出版社曾于1956~1957年出版了《汉语知识讲话》丛书。这套书在语文工作者和中学语文教师中间起过较好的作用。近年来，读者经常来信要求修订重版。鉴于读者学习现代汉语的迫切需要，我社决定重印这套书。

《汉语知识讲话》的特点是：说理较透，例句丰富，分册较细，选购方便。这次重版，将继续保持这个特点，仍以中学语文教师为主要读者对象，尽量保留原有选题（语法部分的选题稍有增删）。原书不列修辞，这次补充了一些有关修辞的选题。各册修订工作仍由原作者根据实际情况负责进行，书中适量选用了一些中学语文课本中的材料作为例句。修订后的《讲话》分总论、语音、文字、词汇、语法、修辞六大部分，全书共有四十本小册子*，1984年第一季度起分批出书，两年内出齐。

需要说明的是，《汉语知识讲话》原来是为配合《汉语》课本而编的，语法部分各分册基本上也是以《汉语》课本所依据的“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”为准。目前，中学语文已经不设专门的汉语课。《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》正式公布后，将替代了原来的暂

拟系统。为了便于读者学习参考，《讲话》各部分在修订时，不再考虑与原《汉语》课本相配合的问题。有些分册尽量保持原书的优点，改动较少；有些分册则吸收了新的研究成果，作了较大的补充和修改。部分语法分册依据新的方案作了一些调整，力求适用；对于有些问题，分册作者可能在某种程度上保留了自己的看法，好在《讲话》不是教学参考书，这些看法可供读者在学习时参考。

《汉语知识讲话》的修订工作，承各位作者、语言学家给予支持、指导，得以顺利进行，我们谨在这里表示感谢。

上海教育出版社

一九八三年七月

* 全书细目请见本书封三。

目 录

一 什么是语言学.....	1
(一) 什么是语言学?.....	1
(二) 为什么要学习语言学?.....	3
二 语言的本质.....	7
(一) 语言的社会性	7
(二) 语言的全民性	18
(三) 语言的体系性	22
(四) 语言与思维	28
(五) 语言与文字	40
三 语言的起源.....	47
(一) 劳动创造了人类语言	47
(二) 国外语言学有关语言 起源论评介	56
四 语言的发展.....	61
(一) 语言发展与社会发展 的关系	61
(二) 语言发展的内部规律	69
(三) 语言发展的基本过程	75
(四) 民族共同语和方言	80
(五) 文学语言与汉语规范化	89
(六) 少数民族语言问题	94

五 语言学研究应以马克思主义 为理论指导.....	99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一 什么是语言学

(一) 什么是语言学？

语言学是以语言作为研究对象的一门科学。

语言是人人会说、会用的，为什么还要学习、研究呢？因为语言的科学研究与语言的实践运用是有区别的。比如我们每个人从小就学会了汉语，能用汉语进行交际、交流思想。但是，这不等于说我们每个人对汉语进行了科学研究。因为我们虽然会用汉语；但是我们往往不能说出汉语的语音系统，也不能说明汉语语法的结构规律。由此可见我们会说汉语，不等于对汉语有了科学的理解。一个人还可能学会多种语言，如汉语、英语、日语、俄语，对于这样的人我们能不能说他对语言进行了科学研究呢？不，仍旧不能。因为他虽然能说多种语言，但是他却不知道语言的本质，也不知道语言是怎样起源，怎样发展的。总之，语言的科学研究与语言的实践运用是有区别的。

虽然语言的实践，并不就是语言的科学研究；不过语言的实践，对于语言的科学研究却是十分必要

的。也就是说语言的科学研究必须以语言的实践为基础，没有语言的实践，语言学也是研究不好的。因为“人的知识一点也离不开实践”^①，这对于语言研究来说，也是十分重要的。我们从语言实践中所得到的知识是感性知识，对语言进行科学研究才是理性认识。“理性知识依赖于感性知识，感性知识有待于发展到理性知识”^②，语言的实践和语言的科学研究的关系正是这样。

语言学一般分为描写语言学和历史语言学两种：前者研究语言在某一时期的状态，后者研究语言的历史发展。此外还有一种历史比较语言学，用比较的方法研究亲属语言的历史发展，与历史语言学有很密切的关系。

语言学可以研究个别语言，如对汉语进行研究，对英语进行研究，对日语进行研究。对个别具体语言的研究，一般具有两个主要方面：描写的和历史的。前者指的是研究某种语言的结构部分——语音、词汇、语法在发展过程中某一阶段的状态；后者指的是研究某种语言在不同阶段的历史演变，它的语音、词汇、语法从古到今的发展变化。语言的描写研究和语言的历史研究，二者关系非常密切。语言的描写研究，不能忽视语言的历史发展演变；反过来说，语言的历史研究，也必须以语言的描写研究的成

① 《实践论》，见《毛泽东选集》261页（1968，12人民出版社）。

② 同上，见《毛泽东选集》268页。

果作为基础。

语言学不以某种语言作为研究对象，而是以人类的语言作为研究对象，研究语言发展的一般规律，着重于一般理论的探讨和建立。这种语言学就叫做“普通语言学”或“一般语言学”。

语言学的研究，应以马克思主义为理论指导。

(二) 为什么要学习语言学？

语言科学是我国社会主义文化事业的一个部分。

首先，语言的重要决定了语言学的重要。对于语言的重要，我们是不难体会的。因为“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”^①，我们是运用语言表达思想感情，进行交际的。斯大林在《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》一书中，对人类语言的重要给予极高的评价。他说：“有声语言在人类历史上是帮助人们从动物界划分出来，结合成社会，发展自己的思维，组织社会生产，与自然力量作胜利的斗争并取得我们今天的进步的力量之一。”又说：“没有全社会都懂得的语言，没有社会一切成员共同的语言，社会就会停止生产，就会崩溃，就会无法作为社会而存在下去。”

我们知道，从社会存在的时候起，就有语言存在。语言是人类社会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交流思想的工具，也是社会发展斗争中必不可少的武器，可见语

^① 列宁：《论民族自决权》见《列宁全集》20卷396页。

言对于人类是多么重要，那么，指导我们了解语言；帮助我们掌握语言规律的语言学，也就是一门很重要的科学。

语言学可以帮助我们解决我国的实际语言问题。

语言学既然是一门科学，那对我们又有什么用处呢？语言学正和其他科学的理论一样，也有指导实际的作用。毛泽东同志说：“如果有了正确的理论，只是把它空谈一阵，束之高阁，并不实行，那么，这种理论再好也没有意义的。”语言学理论，就是帮助我们解决实际语言问题的。要是我们没有正确的语言知识，不学习语言学理论，对一些实际的语言问题，我们就看不清，可能还要犯错误，给社会主义事业带来损失。

例如汉字改革问题，汉字为我们服务了几千年，现在汉字仍在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服务，为什么要改革汉字呢？要正确理解文字改革问题，就需要有正确的语言学知识。否则，就不能正确对待汉字改革问题。比如，不理解汉字发展的规律，就看不惯简化汉字；不理解文字跟语言的关系，就以为改革文字就是改革语言。

又如推广普通话的问题，汉民族共同语为什么不是上海话、湖南话、广东话，而是普通话呢？普通话和北京话的关系和区别，方言和共同语的关系，为什么要推广普通话等等，这些问题，也都需要有语言学知识，才能正确地理解。

又如在少数民族语文工作上，也需要语言学理论的指导，我们祖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，中国科学院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所就是领导研究少数民族语文工作的，我们要学习语言学，正确理解少数民族语言政策，在创立、改进和改革民族文字的问题上，要坚持本民族自愿自择的原则，坚持有利于本民族的发展和繁荣，也就是有利于社会主义祖国大家庭的团结、统一和各民族共同发展与繁荣。在正确理论指导下，我们对少数民族语言，进行深入调查研究。对没有文字的，要设计字母，替他们创造文字，而這些工作，都是需要有语言学知识的。

汉语是我国人民极重要的交际工具和武器。解放后，我国的国际地位日益提高，我国已同世界上二百多个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，广泛地进行着经济和文化上的交流。世界各国人民要求学习汉语，很多国家开设了汉语课，开展汉语研究。联合国已把汉语列为法定的五种通用语言之一（另外四种是：英语、俄语、法语、西班牙语）。国内、国际事业的发展，也要求我们对汉语规范化问题，汉字简化、汉字改革、汉语语法体系的研究、汉语教学等问题进行研究，而这些实际语言问题，都需要语言学知识来帮助我们解决的。

语言学还可以帮助我们解决文学中有关语言的问题。

文学必须通过语言才能表达，作家的思想感情必须通过语言规律所支配的形式才能表达出来，有

些文学上的表现方法，实际上是语言的问题。例如，我国古诗读起来琅琅上口，声音优美动听。这就由于古代诗人，运用了汉语的声调规律，在古诗用字中使用了平仄的缘故。古人做诗，不仅注意调平仄，还注意使用双声，叠韵。所谓双声、叠韵，是古代诗人分析了汉字的音节，把字音中声母相同的叫做双声，把字音中韵母相同的叫做叠韵。古诗中注意了调平仄，又使用了双声叠韵，所以读起来琅琅上口，声音非常和谐优美。

又如文学创作中使用方言、土语的问题。这个问题，过去文艺界也经过多次讨论，有的人主张在文学创作中尽量少用方言、土语，而有些人却又主张大量使用方言、土语，认为这样才能使文学作品的语言生动活泼。那么，对这个问题究竟应该怎样呢？如果我们学习了语言学，认识了语言的社会本质，语言是人们交际、交流思想的工具，知道了方言、土语的性质，方言、土语不过是全民语言的分支，就会从理论上认清这个问题。因为语言既然是人们交际、交流思想的工具，在文学创作中就应该用全民都懂得的共同语进行创作；而不要用方言、土语进行文学创作。因为方言、土语只流行在狭小的地区；如果我们大量使用方言、土语来进行创作，那就会人为的缩小了文学作品的影响。因为不管你创作的内容如何好，方言、土语如何生动，别人看不懂就不要看了。

总之，语言学是一门很重要的学科，能帮助我们解决实际语言问题，我们要很好地学习。

二 语言的本质

(一) 语言的社会性

自从有了人类社会,就有了语言。但是,语言是什么?语言的本质是什么?多年来语言学界有过种种不同的看法。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种:

把语言看成自然现象:

语言学中的自然主义学派,德国语言学家施来赫尔^①和缪勒^②,他们重视语言的规律性和客观性,这是好的。但是另一方面,他们看到语言和有机体有类似的地方,具有完整性,就从本质上把语言看成有机体,看成自然现象,并认为人们对语言是无能为力的。他们把语言学看成是自然科学,要用生物学原则来研究语言的发展和分类。

把语言看成个人心理现象:

语言学中个人心理主义学派,把语言看成个人

① 施来赫尔 August Schleicher 1821—1868,德国语言学家。

② 缪勒 Friedrich Max Müller 1823—1900,德国语言学家。

心理现象。如德国语言学家保罗^① 勃鲁格曼^② 他们重视研究活的语言和方言，重视语言材料的搜集和分析，他们认为语言变化有规律，这都是好的。但是，他们却认为语言是个人精神的创造，要了解语言的本质和发展，是离不开个人的。这样就从本质上把语言看成是个人现象。

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^③、法国语言学家梅耶^④ 等，他们用社会学观点来研究语言，阐述了一系列语言理论问题。索绪尔区分了语言和言语两个重要概念：语言是社会的、纯心理的；言语是个人的，心理和物理的。他主张语言学研究的是语言。索绪尔又认为语言是一种表示意念的符号体系，而符号所联系的不是事物和名称，而是概念和音响形象，即声音的心理印象。索绪尔能认识到“语言是社会的”这对语言本质的认识是进步，只是他又把物质的语言心理化了，从而形成语言学中心理社会学语言学派。

把语言看成一系列刺激和反应：

近代西方语言学家，如美国语言学家布龙菲尔德^⑤ 等，用行为主义心理学观点研究语言。他们认为人类的语言是一系列刺激和反应。创立了机构主

① 保罗 Hermann Paul, 1846—1921, 德国语言学家。

② 勃鲁格曼 Karl Brugmann, 1849—1919, 德国语言学家。

③ 索绪尔 Ferdinand de Saussure 1857—1913, 瑞士语言学家。

④ 梅耶 Antoine Meillet, 1866—1936 法国语言学家。

⑤ 布龙菲尔德 Leonard Bloomfield, 1887—1949, 美国语言学家。

义学派，也是美国描写语言学派之一。这个学派，强调客观地描写语言，描写语言因素的分布情形，以此来表现语言因素的关系。这个学派着重语言形式的分析，并认为意义不是分析的主要依据，有的甚至认为：语言学不要研究语言的意义。因为他们认为语言的本质只是一系列刺激和反应。

国外还有一种学派，他们强调词的任意性，认为语言是武断的符号。

以上各种看法有一个共同点，那就是把语言与社会割裂开来。他们漠视语言的社会作用，漠视语言是人们的交际工具。总的说来，他们把语言看成是个人现象。那么，语言的本质到底是个人现象，还是社会现象呢？马克思主义语言学科学指出了语言的社会本质。

语言不是自然现象：

任何语言的基础，都是由语法构造和基本词汇构成的，也就是说，任何语言都有它自己的语法规律和构词规律。这就说明了语言具有完整性和体系性，而不是乱七八糟的语言材料的堆积。由于语言具有完整性和系统性，有些语言学家，就把语言看成有机体，因为有机体的特点也是具有完整性，于是他们就认为语言是一种自然现象。这样一种观点，对我国语言学也有过影响。如讨论汉民族共同语时，有的语言学家就认为汉民族共同语应该是纯粹的北京话，而不应该是“普通话”，认为“普通话”是拼凑起来的。这样一种看法，实质上是把语言看成

一种有机体，这是一种自然主义的看法。

语言是具有完整的体系，但却不是有机体，语言具有完整体系这一点与有机体相同；但是，除此以外，语言与有机体是有着本质不同的。第一，有机体是生物现象，而语言是社会现象，有机体的增长是生物过程，而语言的发展是社会过程。第二，有机体的衰老、死亡是自然界不变的规律；而语言的存在和发展与社会的存在、发展关系很大，社会发展是语言发展的基础。语言也可以死亡，但不等于生物的必然性，而只是有此可能，要看社会发展的条件来定的。

总之，有机体是生物现象，而语言是一种社会现象，二者有着本质的不同。语言既然是一种社会现象，作为人们交际交流思想的工具——语言，人对它就不是无能为力的。如现代汉语规范化工作，既然是“规范化”就带有人为的意思，可见人对语言不是无能为力的。只要我们认真地研究语言，研究汉语的内部规律，然后根据汉语发展规律，加以适当规范，使汉语能更好地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服务。这是可能的，也是必要的。

语言不是个人现象：

有的语言学家把语言看成个体意识现象，认为语言只存在于个人当中，语言是个人精神的表现，是个人精神的创造。这种看法，过去对我国语言学也有影响。例如胡以鲁：《国语学草创》把语言看成“精神活动之产物”（43页）。杨树达：《高等国文法》一

书中也是从个人来看语言的。他说：“好逸恶劳，避繁驱简，人类之惰性影响于语言者甚巨。”（6页）。王古鲁《语言学通论》则认为语言是个人创造发明的。林祝敌《语言学史》认为“语言的变迁起于个人的气质”则是把语言看成生理现象，认为生理现象决定语言的发展。总之，他们都无视语言的社会本质。

语言虽然表现在个人的语言活动里，我们却不能因此认为语言是一种个人现象。第一，说话时总是两个人进行交际；第二，说话时所用的词和语法结构，都是按照社会公认的语言习惯来进行的。假如你任意创造一个词，或者任意改变语法结构，别人就听不懂，也就无法进行交际。有人也许会提出：我们有时一个人自言自语，这时候可不可说明语言是一种个人现象呢？不，仍旧不能，因为就是在自言自语的时候，我们所用的语言仍旧是按照社会公认的语言习惯，即用大家所用的词，用大家所用的语法结构来进行的。就是在自言自语时，我们也不能创造出任何特殊的语言，语言始终是社会的。

语言不是武断符号：

词与客观事物的关系，从古代起就有许多思想家、哲学家注意这个问题。例如古代希腊的一些哲学家、思想家讨论词与物的关系是必然的呢？还是人为的呢？我国古代先秦诸子各学派也对名实问题展开过讨论。

词和客观事物的关系，在开始的时候，不是必然的。例如桌子为什么叫桌子，椅子为什么叫椅子，在

一开始的时候，是没有必然的联系。过去有的语言学派，就抓住这一点大做文章，他们片面夸大词的任意性，说词是一回事，客观事物是另一回事。他们认为语言是个人行为的结果，语言依从说话人的意志，语言是一种武断符号。

词和事物的关系，在一开始虽然不是必然的，但也不是任意的，不是武断的。第一，词和事物的关系，一开始不是必然的，但不能说所有的词和事物的关系都是假设的任意的。语言中开始有一部分词带有假设性，例如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，开始是带有假设性，但是，二十、三十、四十、五十、六十……等词，假设性就少，是论证的。因为语言里任何一个新词的构成，都要受到每种具体语言体系、各个语言要素之间规律性关系的严格制约。语言不能也不可能是武断的符号。第二，词和事物的关系在一开始时没有必然的联系。但是，某一事物，有了一定的名称：并得到社会公认后，任何人是不能随便改变的。我国古代大哲学家荀卿在《正名篇》中说得好：“名无固宜，约之以命，约定俗成谓之宜，异于约则谓之不宜。”这段话很好的说明了事物和名称的关系，也指出了语言的社会本质，语言乃是一种社会现象。

现代西方语言科学研究中，流行结构主义学派，他们重视语言的结构体系分析研究，对机器翻译等方面做出成绩。但是，他们过分夸大抽象形式，认为语言的抽象系统与任何具体事物没有联系，他们不研究词义，把语言与社会交际功能割裂开来，最近美